关于国家级深圳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

福田分园展厅增设宣传项目采购需求

为做好国家级产业园福田分园建设工作，增设当前入驻企业信息及相关展厅设施，以便进一步发挥国家级产业园的凝聚、辐射、带动作用。计划对产业园展厅进行增设宣传牌工作，现对本次增设宣传项目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报价。

一、采购项目概况

充分展示国家级深圳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福田分园建设、运营成果，需到现场勘察场地或致电了解情况，符合产业园布局的设计方案；设计、制作包含园区概况、补贴政策、入驻企业等信息的展板、指示牌；并负责材料的运输和布置。

预算金额：人民币1.5万元（含税金）。

二、项目管理和服务要求

　　1、响应人的报价,应是本项目上所列的各项内容中所述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并以响应人最终提出的价格为依据;

　　2、除非采购人通过政府采购文件要求修改予以更正，否则,响应人应按响应文件或投标价格为标准来履行。

3、响应人应根据实际情况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服务期限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造成不良影响的,将被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并可能影响其以后参加政府采购的项目投标。各响应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报价的风险。

4、货物运输及包装方式要求为送货上门，配送后经验收如对服务质量有异议，则需按采购人要求上门售后。

5、供应商提供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的社保缴纳记录等资料。

三、商务需求

（一）服务期限

交货或完工期：合同签订后15天（自然日）内交货

1. 服务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南社区深南中路3031号汉国中心48楼；

（三）报价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明、经办人身份复印件、维护方案和报价清单等资料（营业执照和资质证明留原件复印件），材料均需加盖单位公章。

（四）付款方式

完成配送验收合格并开具总额正式发票后支付全款。（五）验收方式

交货后对所制作的展板、指示牌验收。项目验收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验收报告内容包括质量、尺寸、排版内容及项目总体评价，验收报告将作为货款支付的重要依据。

1. 违约责任

按合同约定。

（七）其他要求

 无。

福田区人力资源综合事务中心

 2025年3月14日